

2024 年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统筹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组织拟订并实施区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等措施。组织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方针、政策和措施。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措施。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组织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推进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组织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建立健全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应急救

治、卫生监督、计划生育等服务网络。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负责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组织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完善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功能。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指导干部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保障工作。开展卫生健康工作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开展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负责中医药的继承、创新和中西医结合工作，统筹协调中西医发展。坚持管行业与管党建相统一，履行好区两新组织党工委委员单位的党建职责。负责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安全生产事故有关的卫生应急处置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1 家基层预算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下设办公室、人事科、政策法规和审批服务科、规划发展与财务科、医政医管与中医科、公共卫生科、家庭发展与妇幼健康科（区计划生育协会）、区社区健康服务管理中心（区医学信息中心）、区保健院共 9 个科室。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一）把现存挑战转化为发展机遇，探索合作办医新模式。立足居民所需、企业所望、政府所期和医院发展，积极探索建立“以我所需为主”的新型合作办医模式。

（二）把多元需求转化为服务品牌，打造健康坪山新名片。聚焦坪山居民健康服务需求，打造具有影响力的特色学科集群，建设特色凸显、居民信赖的医疗服务圈。

（三）把短板不足转化为后发优势，凝聚跨越赶超新动能。“船小好调头”，爬坡过坎攻坚克难，全力将“短板”提升为“潜力板”。

（四）把产业优势转化为发展助力，趟出医产协同新路子。坚持因地制宜，利用好辖区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发展优势，拓宽拓深医产合作渠道，实现高质量发展双赢。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 年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部门预算收入 41,037.96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1,498.96 万元，增长 3.8%。2024 年预算部门（单位）名称部门预算支出 41,037.96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1,498.96 万元，增长 3.8%。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因辖区常住人口数增加，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补助增加。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预算 41,037.96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318.14 万元、公用支出 88.4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39,631.34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318.14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88.48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我局无离退休人员，故该项经费为 0 万元。

（四）项目支出 39,631.34 万元，具体包括：

1. 妇幼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60.63 万元，主要用于六项技术免费服务（包括妇女病普查）、宫颈癌防治及乳腺癌筛查、艾滋病、梅毒及乙肝母婴阻断等项目支出；

2. 预留机动 170.6 万元，主要用于预留 2024 年临时开展项目支出；

3. 对口帮扶事务 84.39 万元，主要用于汕尾市陆河县、汕头市龙湖区、百色市德保县、百色市田东县等地对口帮扶支出；

4. 学科建设管理 250 万元，主要用于区级重点学科建设项目

支出；

5. 其他公共卫生 103.46 万元, 主要用于重大传染病防治、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等项目支出；

6.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 2,454.54 万元, 主要用于预防性体检、医务室运行、医学会运行等项目支出；

7. 2024 年政府投资项目 5,600 万元, 主要用于区属公立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支出；

8. 计划生育事务 627.62 万元, 主要用于计生协会运作经费、计生特别扶助金、家庭发展和计生管理经费、计生家庭补助等项目支出；

9. 信息化管理 30.92 万元, 主要用于区域医疗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

10. 社康机构管理 90 万元, 主要用于新增社康补助项目支出；

11. 慢性病、传染病等防治 71.34 万元, 主要用于结核、麻风、性病防治项目支出；

1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96 万元, 主要用于办公室事务、档案整理服务等项目支出；

13.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5,867.08 万元, 主要用于组织会议、人事工作、行风建设、医院高质量发展等项目支出；

1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852.23 万元, 主要用于原 12 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其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5. 党建经费 45 万元,主要用于党建(党廉活动)及机关建设支出;

16. 教育专项资金/教育发展专项资金/专项资金项目 370.8 万元,主要用于辖区人才引进专项支出;

17. 一般管理事务(运转)2,037.85 万元,主要用于体检费、统筹业务费、非编人员经费等日常运转支出;

18. 公共卫生管理 716.08 万元,主要用于非户籍贫困精神障碍患者救助、精神卫生社工、公共卫生强化行动、爱国卫生等项目支出;

19. 一般管理事务 1,367.41 万元,主要用于干部疗养保健、培训等项目支出;

20. 高龄老人事务 81.83 万元,主要用于银龄安康项目支出;

2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927.6 万元,主要用于民办社康基本医疗补助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共计 60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60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14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境）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4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从部门机动预备费调配使用。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预算数 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用于接待公务来访人员。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 年预算数 9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我局 2024 年暂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数 9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用于局本级 3 台车辆运行维护。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范围

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1 家基层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

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 年局本级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39,631.34 万元，设置并编报 24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852.23	落实健康中国战略，推进健康深圳建设，发展完善社区健康服务，构建整合型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市民健康。
		发挥商业保险在养老保障中的作用，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需要，有利于增加养老保障渠道，减轻政府和个人负担，

高龄老人事务	81.83	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围绕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为、老有所乐”目标开展工作，服务老年人。进一步加强养老保障工作，提高老年人抵御风险能力。
计划生育事务	627.62	按部门职责落实人口监测、科学育儿、家庭发展工作，举办家庭发展及科学育儿活动，完成人口监测工作。聚焦计生家庭帮扶、深化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和深入创建幸福家庭活动。计生特殊家庭帮扶 100%，全区独生子女家庭保险受益 100%，青少年健康教育知识素养提升。区内符合条件计生特殊家庭每月按标准 100% 发放计生特别扶助金
公共卫生管理	671.3	根据文件要求，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送治、接回及送返安置工作，做好非户籍贫困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救助和应急住院救助工作，预防肇事肇祸事件发生，维护社会稳定。督导检查按时完成，初中生脊柱侧弯筛查覆盖率达 100%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2.7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26 万元，降低 3.1%。主要是我局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开支。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共有车辆 13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61 台（套）。

2024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我局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金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41,037.96	一、一般公共服务	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037.96	财政事务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预算改革业务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财政国库业务	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	150.38
三、单位资金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38
1.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72
3.上级补助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66
4.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抚恤	0.00
5.其他收入资金	0.00	死亡抚恤	0.00
		三、医疗卫生	40,374.5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554.19
		行政运行	2,749.0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65.51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739.60
		公立医院	21,406.06
		综合医院	370.80
		中医（民族）医院	0.00
		妇幼保健医院	0.00
		其他专科医院	5,600.00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5,435.26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48.62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17.60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1.02
		公共卫生	8,623.69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0.00
		卫生监督机构	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852.23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72.44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99.02
		计划生育事务	627.62
		计划生育服务	627.6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32
		行政单位医疗	44.3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70.00

		机关服务	70.00
		四、城乡社区支出	56.4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6.42
		行政运行	56.42
		五、农林水支出	84.39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4.39
		社会发展	84.39
		六、住房保障支出	372.27
		住房保障支出	372.27
		住房公积金	119.59
		购房补贴	252.68
本年收入合计	41,037.96	本年支出合计	41,037.96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41,037.96	支 出 总 计	41,037.96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 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微 型企业 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本级)			41,037.96	1,406.62	39,631.3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50.38	150.3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150.38	150.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101.72	101.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费支出	48.66	48.6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74.50	827.55	39,546.95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 务	8,554.19	783.23	7,770.96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2,749.08	783.23	1,965.85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65.51	0.00	3,065.51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739.60	0.00	2,739.6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21,406.06	0.00	21,406.06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370.80	0.00	370.80	0.00	0.00	0.0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5,600.00	0.00	5,60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5,435.26	0.00	15,435.26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48.62	0.00	1,048.62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17.60	0.00	1,017.6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1.02	0.00	31.02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623.69	0.00	8,623.69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852.23	0.00	7,852.23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72.44	0.00	72.44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99.02	0.00	699.02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27.62	0.00	627.62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27.62	0.00	627.62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32	44.3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32	44.32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2101503	机关服务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42	56.42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6.42	56.42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6.42	56.42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4.39	0.00	84.39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4.39	0.00	84.39	0.00	0.00	0.00
	2130506	社会发展	84.39	0.00	84.3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2.27	372.2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2.27	372.2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59	119.5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2.68	252.68	0.00	0.00	0.00	0.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41,037.96	一、一般公共服务	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037.96	财政事务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预算改革业务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财政国库业务	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	150.38
三、单位资金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38
1.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72
3.上级补助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66
4.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抚恤	0.00
5.其他收入资金	0.00	死亡抚恤	0.00
		三、医疗卫生	40,374.5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554.19
		行政运行	2,749.0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65.51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739.60
		公立医院	21,406.06

		综合医院	370.80
		中医（民族）医院	0.00
		妇幼保健医院	0.00
		其他专科医院	5,600.00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5,435.26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48.62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17.60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1.02
		公共卫生	8,623.69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0.00
		卫生监督机构	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852.23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72.44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99.02
		计划生育事务	627.62
		计划生育服务	627.6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32
		行政单位医疗	44.3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70.00
		机关服务	70.00
		四、城乡社区支出	56.4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6.42

		行政运行	56.42
		五、农林水支出	84.39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4.39
		社会发展	84.39
		六、住房保障支出	372.27
		住房保障支出	372.27
		住房公积金	119.59
		购房补贴	252.68
本年收入合计	41,037.96	本年支出合计	41,037.96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41,037.96	支 出 总 计	41,037.9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41,037.96	1,406.62	39,631.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38	150.3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38	150.3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72	101.7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66	48.6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74.50	827.55	39,546.95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554.19	783.23	7,770.96
	2100101	行政运行	2,749.08	783.23	1,965.85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65.51	0.00	3,065.51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739.60	0.00	2,739.60
	21002	公立医院	21,406.06	0.00	21,406.06
	2100201	综合医院	370.80	0.00	370.8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5,600.00	0.00	5,60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5,435.26	0.00	15,435.2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48.62	0.00	1,048.62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17.60	0.00	1,017.6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1.02	0.00	31.02
	21004	公共卫生	8,623.69	0.00	8,623.6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852.23	0.00	7,852.2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72.44	0.00	72.4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99.02	0.00	699.0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27.62	0.00	627.6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27.62	0.00	627.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32	44.3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32	44.32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70.00	0.00	70.00
	2101503	机关服务	70.00	0.00	7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42	56.42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6.42	56.42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6.42	56.42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4.39	0.00	84.3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4.39	0.00	84.39
	2130506	社会发展	84.39	0.00	84.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2.27	372.2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2.27	372.2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59	119.5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2.68	252.68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41,037.96	1,406.62	39,631.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8.68	1,303.88	4.80
	30101	基本工资	665.37	665.3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11.28	211.28	0.00
	30103	奖金	73.62	73.62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9.31	39.3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72	101.72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66	48.66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32	44.3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9.59	119.59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0	0.00	4.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13.31	102.74	21,810.57
	30214	租赁费	745.77	0.00	745.77
	30215	会议费	1.50	0.00	1.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96	0.00	21.96
	30228	工会经费	40.43	40.43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9.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26	14.26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80.39	39.05	21,041.3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5.61	0.00	2,115.6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5.61	0.00	2,115.61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600.00	0.00	5,60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5,600.00	0.00	5,6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927.60	0.00	927.6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927.60	0.00	927.60
	312	对企业补助	9,172.76	0.00	9,172.7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9,172.76	0.00	9,172.76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3 年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0.00	0.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	0.00	0.00
	2024 年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0.00	0.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0.00	0.00	0.00

注：我局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0.00	0.00	0.00

注：我局和下属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 1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对人员及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06.62	1406.62	0.00
	一般管理事务	完成各类工作的医疗保障，开展医疗机构质量与安全管理专项检查、督导工作，提高医疗机构的医疗质量，保障医疗安全。通过对口支援工作提高受援地医疗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	3758.13	3758.13	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持续扩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影响力；向居民推送健康教育信息，指导居民养成健康生活方式，不断提高居民参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积极性，提升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知晓率和感受度。	7852.23	7852.23	0.00
	公共卫生管理	开展儿童视力筛查、脊柱侧弯筛查等公共卫生强化专项行动；加强对流浪乞讨人员中危重病人、精神病人开展医疗救助服务保障；做好辖区精神社工服务。	3019.11	3019.11	0.00
	计划生育事务	组织举办各项活动提高辖区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青少年健康教育知识素养提升，按时受理和审核符合条件户籍独生子女家庭申请，及时足额发放。	627.62	627.62	0.00
	政府投资项目	包含设备购置项目和开办费项目	5600	5600	0.00

	高龄老人事务	进一步加强养老保障工作，缓解社会保障压力，提高老年人及其家庭抗风险能力。	81.83	81.83	0.00
	专项资金项目	开展辖区医疗卫生人才引进工作。	370.8	370.8	0.00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	完成各类工作的医疗保障，开展医疗机构质量与安全管理专项检查、督导工作，提高医疗机构的医疗质量，保障医疗安全。加强社会办社康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质量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管理，服务规范	18321.62	18321.62	0.00
	金额合计		41037.96	41037.96	0.00
年度总体目标	<u>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根据国家、省、市卫生健康工作会议、市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推进会的要求，全面加强医院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任务，落实市委、区委“作风建设深化年”决策部署医院将牢牢把握广东省、深圳市打造广深医疗高地，以及深圳实施“东进战略”和坪山成立行政区后大建设大发展和打造区域特色医疗中心的历史机遇，适应辖区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和群众不断增长的医疗服务需求，加快医疗设备升级换代，全力推进就医环境、服务水平、医疗水平、服务质量明显提升，不断改善辖区群众就医体验和社会评价。完成省、市等上级单位卫生系统品牌创建及发展规划宣传、卫生系统内控建设等任务，预期实现营造区卫生健康系统良好的创建氛围的效果。</u>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文体活动		2 次
			老年健康宣传活动		1 次
			培训家庭健康指导员		≥10 人
			组织妇幼卫生项目督导检查		2 次
			在校中小學生筛查数		≥5 万
			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9 项

		质量指标	辖区高龄老人保险投保率	100%
			青少年眼健康档案建档率	≥90%
			宫颈癌、乳腺癌免费筛查率	10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免费基本避孕手术服务率	≥70%
			人流术后高效避孕措施落实率	≥37.68%
			系统故障排除率	100%
			网络信息系统运维服务合格率	≥96%
		时效指标	银龄安康保险购买时间	12月31日前
			传染病报告及时率	12月31日前完成
			银龄安康保险购买时间	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项目支出成本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指标	逐渐降低医院运行成本	一般
			逐渐提高医疗设备使用率	一般
		社会指标	养老保障工作和老年人抵御风险能力	显著提高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显著提高
			丰富居民就诊方式，提升居民就医便利性	显著提升
			养老保障工作和老年人抵御风险能力	显著提高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显著提高

			丰富居民就诊方式，提升居民就医便利性	显著提升
			养老保障工作和老年人抵御风险能力	显著提高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显著提高
			丰富居民就诊方式，提升居民就医便利性	显著提升
			养老保障工作和老年人抵御风险能力	显著提高
			保障医院正常运营	持续保障
			缓解“看病难、看病贵”的医疗困境，提高医院医疗水平	显著提升
			社康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	显著提升
		生态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院品牌影响力	显著提升
			优化医疗服务质量	显著提升
			坪山区域医疗卫生与健康服务整体水平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经费使用单位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